



類經

卷九

經絡類

十武 9  
305  
9





門中印  
第 905  
卷 9

醫氏  
杏庭

醫氏  
杏庭

類經九卷

張介賓類註

松井家藏

經絡類

○任衝督脉為病素問骨空論

任脉者起於中極之下以上毛際循腹裏上關

元至咽喉上頤循面入目以下任衝督脉皆奇經也中極任脉穴名

在曲骨上一寸中極之下即胞宮之所任衝督三脉皆起於胞宮而出於會陰之間任由會陰而行於腹督由會陰而行於背衝由會陰出並少陰而散於胷中故此自毛際行腹裏關元上

類經九卷

經絡類

十一



至咽喉面自者。衝脉者起於氣街。並少陰之經。

俠齊上行至胃中而散。起言外脉之所起非發源之謂也。下放此氣街。

即氣街。足陽明經穴。在毛際兩旁。衝脉起於氣街。並足少陰之經。會於橫骨大赫等十一穴。俠

臍上行至胃中而散。此言衝脉之前行者也。然少陰之脉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衝脉亦入脊

內為伏衝之脉。然則衝脉之後行者當亦並少陰無疑也。○痿論曰。衝脉者經脉之海也。主滲

灌谿谷與陽明合於宗筋。陰陽總宗筋之會。會於氣街而陽明為之長。皆屬於帶脉而絡於督

脉。○五音五味篇曰。衝脉任脉皆起於胞中。上循背裏為經絡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

會於咽喉別而絡唇舌。○逆順肥瘦篇曰。衝脉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藏六府皆稟焉。其上者

出於頰頰。滲諸陽灌諸精。其下者注少陰之大絡。出於氣街循陰股內廉入腠中。伏行胛骨內

下至內髀之後屬而別。其下者並於少陰之經。滲三陰其前者伏行出跗屬下循跗入大指間

滲諸絡而温肌肉。故別絡結則跗上不動。不動則厥厥則寒矣。○動輸篇曰。衝脉者十二經之

海也。與少陰之大絡起於腎下出於氣街。並足少陰之經入足下。其別者邪入踝出屬跗上入

大指之間。注諸絡以温足脛。○海論曰。衝脉者為十二經之海。其輸上在於大指下出於巨虛

之上。下廉。○按此諸篇之義。則衝脉之下行者雖會於陽明之氣街。而實並於足少陰之經。且

其自上自頭。下自足。後自背。前自腹。內自谿谷。外自肌肉。陰陽表裏無所不涉。又按歲露篇曰。入

脊內注於伏衝之脉。百病始生篇曰。傳舍於伏衝之脉。所謂伏衝者。以其最深也。故凡十二經



之氣血。此皆受之以榮養周身。所以為五藏任六府之海也。又衝為血海。義詳後三十一。

脉為病。男子內結七疝。女子帶下瘕聚。任脉自前陰上

毛際。行腹裏。故男女之為病如此。七疝義詳疾病類七十一。帶下赤白帶下也。瘕瘕也。聚積聚也。○瘕。加

駕二音。衝脉為病。逆氣裏急。衝脉依臍上行。氣不順。則隔塞逆氣。血不和。則胃腹裏急也。

督脉為病。脊強反折。督脉貫於脊中。故令脊強。反折而屈伸不利。

中央女子入繫廷孔。此下皆言督脉也。少腹。小腹。橫骨。下近外之中央也。廷。正也。直也。廷孔。言正中直孔。即溺孔也。

其孔溺孔之

端也。此釋廷孔。即溺孔之義。女人溺孔在前陰起之所。此雖以女子為言。然男子溺孔亦在橫骨下中央。第為宗筋所函。故不見耳。○溺。娘。切。

其絡循陰器。合篡間。繞篡後。督脉別絡。自溺

分行。向後復合於篡間。乃又自篡間分而為一。繞行於篡之後。篡。交篡之義。謂兩便爭行之所也。○篡。初患切。

別繞臀。至少陰。與巨陽中絡者。合少陰。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足少陰之脉。上股內。後廉

足。太陽之脉。外行者。過髀樞。中行者。挾脊貫腎。故此督脉之別絡。自篡後。達臀。至股內。後廉少

陰之分。與巨陽中絡者。合少陰之。與太陽起於

脉。並行。而貫脊。屬腎也。○臀。音屯。

與太陽起於

脉。並行。而貫脊。屬腎也。○臀。音屯。

與太陽起於

脉。並行。而貫脊。屬腎也。○臀。音屯。

與太陽起於

脉。並行。而貫脊。屬腎也。○臀。音屯。

與太陽起於

脉。並行。而貫脊。屬腎也。○臀。音屯。

與太陽起於

脉。並行。而貫脊。屬腎也。○臀。音屯。

與太陽起於

脉。並行。而貫脊。屬腎也。○臀。音屯。



目內眥。上額交巔上。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  
 膊內。俠脊抵腰中。入循督絡腎。此亦督脈之別  
 經。上頭下項。俠脊抵腰中。復絡於腎。若其直行  
 者。自尻上循脊裏。上頭由鼻而至於人中。也。  
 搏。督。音。呂。同。其男子循莖下至篡。與女子等。莖  
 音。資。搏。音。呂。同。其少腹直上者。貫齊中央。上貫心入喉。  
 上頤環唇。上繫兩目之下中央。按此自少腹直  
 道。而本節列為督脈。五音五味篇曰。任脈衝脈  
 皆起於胞中。上循背裏為經絡之海。然則前亦  
 督也。後亦任也。故啓玄子引古經云。任脈循背  
 謂之督脈。自少腹直上者。謂之任脈。亦謂之督

脈由此言之。則是以背腹分陰陽而言。任督若  
 三脈者。則名雖異。而體則一耳。故曰任脈衝脈  
 督脈。一源而三岐也。此生病從少腹上衝心而痛。不得前  
 後為衝疝。此督脈自臍上貫於心。故其為病如  
 此。名為衝疝。蓋兼衝任而為病者。  
 其女子不孕。癰痔遺溺。嗑乾。此在女子為不孕  
 證。雖皆由此督脈所生。而實亦任衝之病。王氏  
 曰。任脈者。女子得之。以任養也。衝脈者。以其氣  
 上衝也。督脈者。以其督領經脈之海也。且此三  
 脈皆由陰中而上行。故其為病如此。○癰。良中  
 切。痔。音。雉。嗑。音。益。督脈生病。治督脈。治在骨上。甚者在  
 齊下營。骨上。謂橫骨。上毛際。中曲骨。穴也。齊下  
 營。謂臍下一寸陰交穴也。皆任脈之穴。



而治此督脉之病。正以本篇所發明者。雖分三脉。其所言治。則但云督脉。而不云任衝。故所用之穴。亦以任爲督。可見三脉本同一體。督。卽任衝之綱領。任衝。卽督之別名耳。

躡脉分男女 ○二十八 靈樞脉度篇

黃帝曰。躡脉安起安止。何氣榮水。躡脉有二。曰陰躡。曰陽躡。

皆奇經也。何氣榮水。言躡脉爲何經之氣。乃亦如經水之管行也。○躡有五音。蹻。絞。喬。脚。又極。

岐伯荅曰。躡脉者。少陰之別。起於然骨之後。

少陰之別。足少陰腎經之別絡也。然骨之後。照海也。足少陰穴。卽陰躡之所生。○按本篇止言陰躡之起。而未及陽躡。惟經刺論曰。邪客於足陽躡之脉。刺外踝之下半寸。所蓋陽躡爲太陽。

之別。故二十八難曰。陽躡脉者。起於跟中。循外

踝上行。入風池。陰躡者。亦起於跟中。循內踝上行。至咽喉。交貫衝脉。故陰躡爲足少陰之別。起於照海。陽躡爲足太陽之別。起於申脉。庶得其詳也。上內踝之上。直上循陰股。入陰。上循胃裏。入

缺盆。上出人迎之前。入頰。屬目。內眥。合於太陽。陽躡而上行。氣并相還。則爲濡目。氣不榮。則目

不合。躡脉自內踝直上。陰股。入陰。循胃裏者。皆並足少陰而上行也。然足少陰之直者。循

喉嚨而挾舌本。此則入缺盆。上出人迎之前。入頰。屬目。內眥。以合於足太陽之陽躡。是躡脉有陰陽之異也。陰躡陽躡之氣。并行廻還。而濡潤於目。若躡氣不榮。則目不能合。故寒熱病篇曰。



陰躄陽躄。陰陽相交。陽入陰。陰出陽。交於目。鏡背。陽氣盛則瞑目。陰氣盛則瞑目。此所以目之與與不與。皆躄脉爲之主也。

黃帝曰。氣獨行五藏。不榮六府。何也。帝以躄脉爲少陰之別。因疑其氣獨行。五藏不榮六府也。故有此問。岐伯答曰。氣之不得無行也。如水之流。如日月之行。不休。故陰脉榮其藏。陽脉榮其府。如環之無端。莫知其紀。終而復始。其流溢之氣。內溉藏府。外濡

腠理。如水之流。如日月之行。皆言不得無行也。陰榮其藏。指陰躄也。陽榮其府。指陽躄也。言無分藏府。躄脉皆所必至也。流者流於內。溢者溢於外。故曰流溢之氣。內溉藏府。外濡腠理。

謂其不獨在藏也。○按此躄脉之義。陰出陽則交於足。太陽陽人。陰則交於足。少陰陽盛則目張。陰盛則目瞑。似皆隨衛氣爲言者。故陰脉榮其藏。陽脉榮其府也。黃帝曰。躄脉有陰陽。何脉當其數。岐伯答曰。男子數其陽。女子數其陰。當數者爲經。其不當數者爲絡也。

陰陽之數。男女各有所屬。男屬陽。當數其陽。女屬陰。當數其陰。故男子以陽躄爲經。陰躄爲絡。女子以陰躄爲經。陽躄爲絡也。

陰陽離合 素問陰陽離合論全 ○二十九

黃帝問曰。余聞天爲陽。地爲陰。日爲陽。月爲陰。



大小月三百六十日成一歲人亦應之今三陰

三陽不應陰陽其故何也此言天地之陰陽無不合於人者如上為

陽下為陰前為陽後為陰皆其理也然而岐伯

對曰陰陽者數之可十推之可百數之可千推

之可萬萬之大不可勝數然其要一也謂陰陽

之則一散之則十百千萬亦無非陰陽之變化

故於顯微大小象體無窮無不有理存焉然變

化雖多其要則一即理而已是以人之三陰

三陽亦豈有不應乎天地者哉○此上二節義

又出五運行大天覆地載萬物方生未出地者

命曰陰處名曰陰中之陰天覆地載即陰陽之

者未出乎地處陰之中故曰陰處以則出地者

陰形而居陰分故又曰陰中之陰也則出地者

名曰陰中之陽形成於陰而出於陽予之正陰

為之主陽正其氣萬化乃生陰主其質萬形乃

陰後陽施陰受陽之輕清未形陰故生因春長

之重濁有質即此之謂○予與同因夏收因秋藏因冬失常則天地四塞四時陰

有序若失其常則天地四塞矣四塞者陰陽之

變其在人者亦數之可數凡如上文者皆天地



人則亦有陰中之陽。陽中之陰。上下表裏。氣數皆然。知其數則無不可數矣。數推測也。○數字。上者去聲。帝曰。願聞三陰三陽之離合也。分而謂之。離。陰陽各有其經也。并而謂之。合。表裏同歸一氣也。岐伯曰。聖人南面而立。者。正陰陽之向背也。廣大也。南方者。丙丁之位。天陽在南。故曰處之。人陽亦在南。故七竅處之。易曰。相見乎離。即廣明之謂。且人身前後經脈。任脈循腹裏。至咽喉。上頤循面。人目。衝脈循背裏。出頤頰。其輸上在於大杼。分言之。則任行乎前。而會於陽明。衝行乎後。而為十二經脈之海。故前曰廣明。後曰太衝。合言之。則任衝各位雖異。而同出一原。通乎表裏。此腹背陰陽之離

也。合。太衝之地名曰少陰。少陰之上名曰太陽。太陽根起於至陰。結於命門。名曰陰中之陽。陰而行。故太衝之地為少陰。地者次也。有少陰之裏。則有太陽之表。陰氣在下。陽氣在上。故少陰經起於小指之下。太陽經止於小指之側。故曰少陰之上名太陽也。太陽之脈起於目。止於足。下者為根。上者為結。故曰根於至陰。結於命門。命門者目也。此以太陽而合於少陰。故為陰中之陽。然離則陰陽各其經。合則表裏同。其氣是為水藏。陰陽之離合也。下放此。中身而上。名曰廣明。廣明之下。名曰太陰。太陰之前。名曰陽明。陽明根起於厲兌。名曰陰中之陽。中身

類經卷之九

經絡類

七



身之中半也。中身而止。心之所居。心屬火而通神明。故亦曰廣明。心藏之下。太陰脾也。故廣明之下。名曰太陰。太陰之表。陽明胃也。故太陰之前。名曰陽明。陽明脉止於足之次指。與太陰為表裏。故曰根起於厲兌。為陰中。厥陰之表。名曰之陽。此土藏陰陽之離合也。

少陽少陽根起於竅陰。名曰陰中之少陽。與厥陰為表裏。而少陽止於足之小指次指端。故厥陰之表。為陰中。之少陽也。所謂少者。以厥陰氣盡。陰盡而陽始。故曰少陽。是故三陽之離合也。此木藏陰陽之離合也。

太陽為開。陽明為闔。少陽為樞。此總三陽為言。陽氣發於外。為二陽之表也。陽明為闔。謂陽氣畜於內。為三陽之裏也。少陽為樞。謂陽氣在表

裏之間。可出入。如樞機也。然開闔樞者。有上下中之分。亦如上。文出地未出地之義。而合乎天地之氣也。三經者。不得相失也。搏而勿浮。命曰一

陽。三經者。言陽經也。陽從陽類。不得相失也。其為脉也。雖三陽各有其體。然陽脉多。浮若純於浮。則為病矣。故但欲搏手。有力得其陽和之象。而勿至過浮。是為三陽合一之道。故命曰一

之離合也。帝曰。願聞三陰。岐伯曰。外者為陽。內者為陰。然則中為陰。外者為陽。言表也。內者為陰。言裏也。然則中為

陰。總言屬裏者。為三陰。如下。文也。其衝在下。名曰太陰。太陰根起於隱白。名曰陰中之陰。以太陰居衝脉之上

其衝在下。名曰太陰。以太陰居衝脉之上

其衝在下。名曰太陰。以太陰居衝脉之上

其衝在下。名曰太陰。以太陰居衝脉之上



也。上文曰。廣明之下。名曰太陰。廣明以心為言。衝脈。金。腎為言。蓋心脾腎三藏。心在南。脾在中。腎在北也。凡此三陽三陰。皆首言衝脈者。以衝為十二經脈之海。故先及之。以舉其綱領也。太陰起於足大指。故根於隱白。以太陰而居陰分。故曰陰中之陰。此下三陰表裏離合之義。俱如前。三陽經。太陰之後。名曰少陰。少陰根起於涌泉。名曰陰中之少陰。脾下之後。腎之位也。故太起。小指之下。斜趨足心。故根於涌泉穴。少陰之腎。本少陰。而居陰分。故為陰中之少陰。少陰之前。名曰厥陰。厥陰根起於大敦。陰之絕陽。名曰陰之絕陰。腎前之上。肝之位也。故曰少陰之前。陰之絕陰。名曰厥陰。厥陰起於足大指。故根於

大敦。厥盡也。絕亦盡也。此陰極之經。故曰陰之絕陽。又曰陰之絕陰。是故三陰之離合也。太陰為開。厥陰為闔。少陰為樞。此總三亦有內外之分也。太陰為開。居陰分之表也。厥陰為闔。居陰分之裏也。少陰為樞。居陰分之中也。開者主出。闔者主入。樞者主出入之間。亦與三陽之義同。三經者。不得相失也。搏而勿沉。名曰一陰。三經皆陰。陰脈皆沉。沉則為病矣。故但宜沉搏有神。各得其陰脈中和之體。是為三陰合一之道。故名曰一陰。此三陰脈之離合也。陰陽。鍾鍾積傳為一周。氣裏形表而為相成也。鍾鍾。一作衝衝。言陰陽之氣運動無已也。積傳為一周。言諸經流傳相積晝夜



五十營而為一周也。然形以氣而成，氣以形而聚，故氣運於裏，形立於表，交相為用。此則陰陽表裏離合相成之道也。○愚按本篇所言惟足經陰陽而不及手，經者何也？觀上文云：天覆地載，萬物方生，未出地者，命曰陰處，名曰陰中；之陰則出地者，名曰陰中，之陽蓋言萬物之氣皆自地而升也。而人之腰以上為天，腰以下為地，言足則通身上下，經氣皆盡，而手在其中矣。故不必言手也。然足為陰，故於三陽也。言陰中之陽，二陰也。言陰中之陰，然則手經亦有離合，其在陽經當為陽中之陽，其在陰經當為陽中之陰，可類推矣。言足不言手，義詳疾病類三十九所當互考。

諸經根結開闔病刺

靈樞根結篇○三十

岐伯曰：天地相感，寒暖相移，陰陽之道，孰少孰多。陰道偶，陽道奇。天地陰陽之道，有相感則有多，孰少，斯不齊矣。欲求其道，則陰陽有奇偶之分。奇者數之單，如一三五七九，是也。偶者數之拆，如二四六八十，是也。奇得其清，發於春夏；陰偶得其濁，所以成陰陽之象數。發於秋冬。陽氣少，陰氣多，陰陽不調，何補？何寫？發於秋冬。陽氣少，陰氣多，陰氣盛而陽氣衰，故莖葉枯槁，濕雨下歸，陰陽相移，何寫？何補？四時之氣，陰陽各故治法當奇邪離經，不可勝數，不知根結五藏分補寫。



六府折關敗樞開闔而走陰陽大失不可復取  
奇邪非常之邪也。離經流傳無定也。下者為根。上者為結。疾之中人不可勝數。而治之者當審根結之本末。察藏府之陰陽。明開闔樞之淺深。出入斯得其要。否則敗折其關樞。走失其陰陽。不可復取矣。  
 九鍼之玄要在終始。故能知終始一言而畢。不知終始。鍼道咸絕。  
終始本末也。即下文根結開闔之義。又本經有終始篇。所載者皆鍼道。故不知終始。鍼道咸絕。見鍼刺類諸章。  
 太陽根於至陰。結於命門。命門者目也。  
足太陽下者根於至陰。故曰命門者目也。王氏曰。命門者藏精光照之所。則兩目也。  
 陽明根於厲兌。

結於頰大頰大者鉗耳也。  
足陽明下者根於厲兌。上者結於承泣。今曰頰大者。意謂項頰之上大迎穴也。大迎在頰下兩耳之旁。故曰鉗耳。○鉗音鈴。  
 少陽根於竅陰。結於窻籠。窻籠者耳中也。  
足少陽下者根於竅陰。上者結於窻籠。耳中者乃手太陽聽宮穴也。為手足少陽手太陽之會。故足少陽結於此。  
 太陽為開。陽明為闔。少陽為樞。  
開闔樞義見前章。所謂開闔樞者。不過欲明內外而分其辨治之法也。  
 故開折則肉節瀆而暴病起矣。故暴病者取之太陽。視有餘不足。瀆者皮肉宛腫而弱也。  
折損傷也。下同。開屬太陽。為陽中之表。故氣在肌肉。為肉節瀆。



也。表主在外，邪易入之。故多新暴病也。凡治開折之為病者，當取太陽之經，因其虛實而補寫之。所謂瀆者，其皮肉宛腫，而弱即消瘦乾枯之謂。闔折則氣無所止息

而痿疾起矣。故痿疾者，取之陽明，視有餘不足

無所止息者，真氣稽留，邪氣居之也。闔屬陽明，為陽中之

裏，其氣在內，故闔折則氣無所止息也。陽明主潤宗筋，束骨而利機關，故為痿疾。凡治闔折之

為病者，當取陽明之虛實，而補寫之。真氣稽留，謂胃氣不行也。故邪居之則氣上逆而痿生於

下。樞折即骨繇而不安於地，故骨繇者取之少

矣。樞折即骨繇而不安於地，故骨繇者取之少

矣。樞折即骨繇而不安於地，故骨繇者取之少

陽視有餘不足，骨繇者節緩而不收也。所謂骨

繇者，搖故也。當窮其本也。

樞屬少陽，為三陽之半表半裏，故其氣在

筋骨間。骨繇者，骨節縱緩不收，搖動不安於地也。凡治樞折之為病者，當取少陽經之虛實，而

補寫之。窮其本者，窮此三陽所在本也。太陰根

或開或闔，或樞以治之也。○繇，搖同。

於隱白，結於太倉。

足太陽下者，根於隱白。上者，結於太倉。太倉即中腕。任脈

也。少陰根於湧泉，結於廉泉。

足少陰下者，根於湧泉。上者，結於廉

泉。任脈。厥陰根於大敦，結於玉英，絡於臆中。

陰下者，根於大敦。上者，結於玉英。玉英即玉堂。任脈穴也。

太陰為開，厥陰為

闔。少陰為樞。此三陰開闔之義，詳如前章。故開折則倉廩無



所輸膈洞膈洞者取之大陰視有餘不足故開折者氣不足而生病也開屬太陰主於脾也輸邪氣藏府病形篇曰洞者食不化下隘還出也

脾傷則運行失職而為是病故當取之太陰視其有餘不足以治之然脾雖陰經而開折者則亦陰中之陽氣不足而生病也闔折即

氣絕而喜悲悲者取之厥陰視有餘不足闔屬主於肝也肝傷即氣絕於裏而肺氣乘之則為悲故闔折者當取足厥陰視其有餘不足而治之

樞折則脉有所結而不通不通者取之少陰視有餘不足有結者皆取之不足樞屬少陰主於腎也腎傷

則脉有所結而下焦有所不通故樞折者當取足少陰視其有餘不足而治之然脉有結者皆不足之所致

○足太陽根於至陰溜於京骨注於崑崙入於天柱飛揚也此下言手足三陽之盛絡凡治病者所當取也足太陽之至陰井也京骨原也崑崙經也天柱在頭飛揚在足皆本經之當取者後放此○溜良故切

足少陽根於竅陰溜於丘墟注於陽輔入於天容光明也足少陽之竅陰井也丘墟原也陽輔經也天容乃手太陽經穴此在頭者當為天衝在足者為光明也

足陽明根於厲兌溜於衝陽注於下陵入於人迎豐隆也足陽明之厲兌井也衝陽原也下陵



當作解谿經也。人迎在頭。豐隆在足。手太陽根於少澤。溜於陽谷。注於小海。入於天窗。支正也。手太陽之少澤井也。小海也。陽谷經也。合也。天窗在手。手少陽根於關衝。溜於陽池。注於支溝。入於天牖。外關也。手少陽之關衝井也。陽池原也。支溝經也。天牖在頸。外關在手。手陽明根於商陽。溜於合谷。注於陽谿。入於扶突。偏歷也。手陽明之商陽井也。合谷原也。陽谿經也。扶突在頸。偏歷在。此所謂十二經者。盛絡皆當取之。此六陽盛也。所謂十二經者。以手足左右共言之。

陰陽內外病生有紀

素問皮部論全○三十一

黃帝問曰。余聞皮有分部。脉有經紀。筋有結絡。骨有度量。其所生病各異。別其分部。左右上下。陰陽所在。病之始終。願聞其道。皮有分部。言人身前後。各有其位。而經絡筋骨。亦各有其次。如經脉。經筋。骨度。脉度。骨空等篇。皆詳明其道。而凡生病者。亦各因其部。而證有異也。岐伯對曰。欲知皮部。以經脉為紀者。諸經皆然。皮之有部。紀以經脉。故當因經以察部也。陽明之陽。名曰害蜚。害。損也。蜚。古飛字。陽明之陽。釋陽明之義也。下準此。害蜚者。當與後



心主之陰。名曰害肩者。相對參看。按至真要等論曰。陽明何謂也。曰兩陽合明也。厥陰何也。曰兩陰交盡也。蓋三陽之陽。惟陽明為盛。故曰合明。三陰之陰。惟厥陰為盛。故曰交盡。此云蕤者。飛揚也。言陽盛而浮也。凡盛極者。必損。故陽之盛也。在陽明。陽之損也。亦在陽明。是以陽明之見。則為敗。敗必死也。所謂陽者。胃腕之陽也。又如平人氣象論曰。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脈無胃氣。亦死。總以陽衰為言。是即害蕤之類。上

**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陽明之絡也**  
言手大腸經也。下者言足胃經也。二經皆屬陽明。故視察之法相同。凡其上中下部中有浮絡之見者。皆陽明之絡也。

**其色多青則痛多黑則痺黃赤則熱**  
其色多青。則痛。多黑。則痺。黃赤。則熱。

**多白則寒。五色皆見則寒熱也。絡盛則入客於經。陽主外。陰主內。**  
此因陽明浮絡之色。而察陽明經病之異也。凡病之始。生必自淺而後深。故絡脈之邪盛。而後入於經脈。絡為陽。故主外。經為陰。故主內。如壽天剛柔篇曰。內有陰陽。外亦有陰陽。在內者。五臟為陰。六腑為陽。在外者。筋骨為陰。皮膚為陽也。凡後六經之上下。五色之為病。其陰陽內外。皆同此。

**○少陽之陽名曰樞持。**  
樞。樞機也。持。主持也。少陽居三陽表裏之間。如樞之運。而持其出入之機。故曰樞持。

**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少陽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故在陽者主內。在陰者主出。以滲**



於內諸經皆然。上者手少陽三焦經也。下者足少陽膽經也。凡一經部中有浮絡之見於外者皆少陽之絡也。其五色為病皆與陽明者同。然邪必由絡入經。故其在陽者主內。言自陽分而入於內也。在陰者主出。以滲於內。言出於經而滲入於藏也。此邪氣之序。諸經之皆然者。○按出字義非外出之謂。說文曰。出進也。象草木益滋。上出達也。觀下文少陰經云。其出者從陰內注於骨。與此出字皆同。○太陽之陽名曰關樞。關固也。少陽為三陽之樞。展布陽氣於中。太陽則衛固其氣而約束於外。故曰關樞。陰陽離合論曰。太陽為開。辭異而義同也。

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太陽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上者手太陽小腸經。下者

足太陽膀胱經。二○少陰之陰名曰樞儒。儒說經色病皆如前。也。王氏曰。順也。少陰為三陰開闔之樞。而陰氣柔順。故名曰樞儒。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少陰之絡也。絡盛則入客於經。其入經也。從陽部注於經。其出者從陰內注於骨。上者手少陰心經。下者足少陰腎經。二即自絡入經之謂。其出者從陰內注於骨。謂出於經而入於骨。即前少陽經云。在陰者主出。以滲於內。○心主之陰名曰害肩。心主之陰。手厥陰之義。者。兩陰交盡。陰之極也。肩。任也。載也。陽主乎運。陰主乎載。陰盛之極。其氣必傷。是陰之盛也。在



厥陰。陰之傷也。亦在厥陰。故曰害肩。然則陽上明。曰害畜。此曰害肩者。即陰極陽極之義。

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心主之絡也。絡

盛則入客於經。上者手厥陰心主也。下者足厥陰肝經也。二經色病皆如前。此

但言心主而又曰上下。○太陰之陰名曰關蠶

同法。則肝經在所遺耳。○太陰之陰名曰關蠶。關者固於外。蠶者伏於中。陰主藏而太

陰衛之。故曰關蠶。此亦太陰為開之義。上下同法視其部中有浮絡者皆太陰之絡也。絡盛則

入客於經。上者手太陰肺經。下者足太陰脾經。二經色病皆如前。凡十二

經絡脉者皮之部也。浮絡見於皮。故曰皮之部。○是故百病

之始生也。必先於皮毛。邪中之則腠理開。開則

入客於絡。脉留而不去。傳入於經。留而不去。傳

入於府。廩於腸胃。廩積也。聚也。○中。去聲。邪之始入於皮

也。泝然起毫毛。開腠理。泝然。豎起也。寒慄貌。腠理。膚腠之文理也。○泝

音素。逆。其入於絡也。則絡脉盛。色變。絡脉盛。色變。異於常

也。即上文五。其入客於經也。則感虛。乃陷下。感。色為病之義。乃陷下。言邪所客

者。必因虛。乃深也。其留於筋骨之間。寒多則筋

攣。骨痛。熱多則筋弛。骨消。肉燂。腠破。毛直而敗。



瘰癧急也。弛縱緩也。消枯竭也。燥銷燥也。寒多則  
 血脈凝滯。故為筋。瘰癧骨痛。熱多則真陰散亡。故  
 為筋弛骨消等證。腫破者。反側多。而熱潰。肌肉  
 也。毛直而敗者。液不足。而皮毛枯槁也。○瘰癧。問  
 員切。又去聲。弛。音矢。帝曰。夫子言皮之十二部。  
 其生病皆何如。岐伯曰。皮者。脉之部也。十一經  
其部。察之於皮。其脉可知。故曰皮者。脉之部。邪客於皮。則腠理開。開  
 則邪入。客於絡脉。絡脉滿。則注於經脉。經脉滿。  
 則入舍於府藏也。故皮者。有分部。不與而生大  
 病也。帝曰。善。經脉既有分部。則邪之中人。可視  
 而知。當速去之。若不預為之治。

邪將日深。而變生  
 大病也。與預同。

人之四海 靈樞海論全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聞刺法於夫子。夫子之所  
 言。不離於營衛血氣。夫十二經脉者。內屬於府  
 藏。外絡於肢節。夫子乃合之於四海乎。岐伯荅  
 曰。人亦有四海。十二經水。經水者。皆注於海。海  
 有東西南北。命曰四海。黃帝曰。以人應之。奈何。  
 岐伯曰。人有髓海。有血海。有氣海。有水穀之海。



凡此四者以應四海也。

十一經水義見後四海者百川之宗人亦有四

海則髓血氣水穀之海也詳如下文

黃帝曰遠乎哉夫子之合人

天地四海也願聞應之奈何岐伯答曰必先知

知陰陽表裏榮輸所在四海定矣。

陰陽者經脈之陰陽也表裏者藏府之內外也榮輸義詳前十四知此數

者則經絡之道明而四海可定矣○輸輸俞本經皆通用黃帝曰定之奈何岐伯曰胃者水穀之海

其輸上在氣街下至三里。

人受氣於水穀水穀藏氣故五藏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而胃為水穀

入口藏於胃以養五

穀之海也其胃氣運行之輸上者在氣街即氣

衝穴下者至三寸衝脈者為十二經之海其輸上

在於大杼下出於巨虛之上下廉。

此即血海也衝脈起於胞

中其前行者金足少陰之經俠臍上行至胃中而散其後行者上循背裏為經絡之海其上

者出於頰頰下行者出於足故其輸上在於足太陽之大杼下在於足陽明之巨虛上下廉○

愚按動輸篇曰胃為五藏六府之海太陰陽明論曰陽明者表也五藏六府之海也逆順肥瘦

篇曰夫衝脈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藏六府皆稟焉此篇言衝脈者為十二經之海若此諸論

則胃與衝脈皆為十一經之海亦皆為五藏六府之海又將何以辨之故本篇有水穀之海血

海之分水穀之海者言水穀盛貯於此管衛由之而化生也血海者言受納諸經之灌注精血



於此而畜藏也。此固其辨矣。及考之痿論曰。陽明者。五藏六府之海。主潤宗筋。宗筋主束骨而利機關也。衝脉者。經脉之海也。主滲灌谿谷。與陽明合於宗筋。陰陽總宗筋之會。會於氣街。而陽明為之長。蓋陽明為多血多氣之府。故主潤宗筋。而利機關。衝脉為精血所聚之經。故主滲灌谿谷。且衝脉起於胞中。血少陰之大絡。而下行。陽明為諸經之長。亦會於前陰。故男女精血皆由前陰而降者。以二經血氣總聚於此。故均稱為五藏六府十二經之海。誠有非他經之可比也。又衝脉義詳前。臆中者。為氣之海。其輪上在於柱骨之上下。前在於人迎。臆中。胃中也。肺皆屬於肺。是為真氣。亦曰宗氣。宗氣積於胃中。出於喉嚨。以貫心脉而行。呼吸故臆中為之氣。

海。柱骨。項後。天柱骨也。憂患無言論曰。頤頰者。分氣之所泄也。故氣海運行之輪。一在頤頰之後。即柱骨之上下。謂督脉之瘡門大椎也。一在頤頰之前。謂足陽明之人迎也。腦為髓之海。其輪上在於其蓋。下在風府。凡骨之有髓。故諸髓皆屬於腦。而腦為髓之海。蓋腦蓋骨也。即督脉之顛會。風府亦督脉穴。此皆髓海之上。下前後。黃帝曰。凡此四海者。何利何害。何生何敗。岐伯曰。得順者生。得逆者敗。知調者和。不知調者害。凡此四海。俱有順逆。得順者。知所養。黃帝曰。四海之逆順。奈何。岐伯曰。氣海有餘者。氣



滿胃中。悅息面赤。氣海不足。則氣少。不足以言。

氣有餘者。邪氣實也。氣不足者。正氣虛也。下放此。氣海在胃中。而屬陽。故氣實則胃中悅。悶喘息。面熱而赤。聲由氣發。氣不足。則語言輕怯。不能出聲。脉要精微論曰。言而微。終日乃復言者。此奪氣也。○悅。母本切。又音瞞。血海有餘。則常想其身大。佛然

不知其所病。血海不足。亦常想其身小。狹然不

知其所病。形以血充。故血有餘。則常想其身大。常想其身小。狹隘也。索然不廣之貌。此皆血

海不調之為病。病在血者。徐而不顯。故茫然不覺其所病。水穀之海有餘。則腹滿。水穀之海不

佛音佛。

足。則饑不受穀食。有餘者。水穀留滯於中。故腹

運。胃虛則不能納。故雖饑不受穀食。髓海有餘。則輕勁多力。自過

其度。髓海不足。則腦轉耳鳴。脛痠眩冒。目無所

見。懈怠安臥。髓海充足。即有餘也。故身輕而勁

也。若其不足。則在上者為腦。轉以腦空。而運似旋轉也。為耳鳴。以髓虛者。精必衰。陰虛則耳鳴也。為脛痠。髓空無力也。為眩冒。忽不知人。為目無所見。怠惰安臥。皆以髓為精。類精衰則氣去。而諸證以見矣。黃帝曰。余已聞逆順調之奈何。岐伯曰。審守其輪。而調其虛實。無犯其害。順者得復。逆



者必敗黃帝曰善

審守其輸謂審察其輸穴如上文也無犯其害無盛盛無虛虛也順者得復逆者必敗切戒夫天時人事皆宜慎而不可忽也

十二經水陰陽刺灸之度

靈樞經水篇全〇三十三

黃帝問於岐伯曰經脈十二者外合於十二經水而內屬於五藏六府夫十二經水者其有大小深淺廣狹遠近各不同五藏六府之高下小大受穀之多少亦不等相應奈何

人有經脈十二陰三陽也天地有經水十二清渭海湖汝澠淮

廣狹遠近不同故與人與天地皆相應也

夫經水者受水而行之五

藏者合神氣魂魄而藏之六府者受穀而行之

受氣而揚之經脈者受血而營之合而以治奈

何刺之深淺灸之壯數可得聞乎

經水者受水而行於地也

人之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受水穀化其精微之氣而布揚於內外者也經脈猶江河也血猶水也江河受水而經營於天下經脈受血而運行於周身合經水之道以施治則其源流遠近固自不同而刺之淺深灸之壯數亦當有所辨也岐伯荅曰善哉問也天至高不可度地至廣不可量此之



謂也。且夫人生於天地之間，六合之內，此天之高地之廣也。非人力之所能度量而至也。若夫八尺之士，皮肉在此，外可度量切循而得之。其死可解剖而視之，其藏之堅脆，府之大小，穀之多少，脉之長短，血之清濁，氣之多少，十二經之多血少氣，與其少血多氣，與其皆多血氣，與其皆少血氣，皆有大數。其治以鍼灸，各調其經氣，固其常有合乎。

天至高，地至廣，難以測度。人生天地六合之間，雖氣數亦與天

地相合，似難測識。然而八尺之士，有形可據，其生也可度量，其外可剖視，其內故如藏之堅脆，則見於本藏篇。府之大小，穀之多少，則見於平人絕穀篇。脉之長短，則見於脉度篇。血之清濁，則見於根結篇。十二經血氣多少，各有大數，則見於血氣形志等篇。此其鍼灸淺深，寡故各有所宜，如下文也。黃帝曰：余聞之快於耳，不解於心。願卒聞之。岐伯荅曰：此人之所以參天地而應陰陽也，不可不察。

人與天地相參，所以為三也。應陰陽義如下文。○足

太陽外合於清水，內屬於膀胱，而通水道焉。

此以經脉配經水，蓋欲因其象以辨血氣之盛衰也。足太陽經內屬膀胱，是經多血少氣，故外合



於清水。按清水即大小清河。輿地圖志曰：大清河，即濟水之故道。自兗州府東北流出，長清等縣由利津等界入海。小清河一名灤水，源發濟南府，均突泉。經章丘受漯河之水，由新城入海。禹貢曰：淫於濟，潔達於河者必此河也。今俱屬山東省濟南府。

○足少陽外合於渭水內屬於膽。足少陽經內屬於膽，常少血。渭水出隴西郡渭源縣西南鳥鼠山，至同州入河。今俱隸陝西省渭源屬臨洮府同州屬西安府。

○足陽明外合於海水內屬於胃。足陽明經內屬於胃，常多氣多血。為五藏六府之海。故外合於海水。按海包地外地在海中海水周流實一而已。今云四海者以東西南北而分之也。故東曰渤海，南曰漲海，西曰青海，北曰瀚海。

○足

太陰外合於湖水內屬於脾。足太陰經內屬於脾，常多氣少血。九鍼論云：多血少氣，故外合於湖水。湖即五湖，謂彭蠡、洞庭、巢湖、太湖、鑑湖也。五湖皆在東南周禮職方氏揚州澤藪曰具區。

○足少陰外合於汝水內屬於腎。足少陰經內屬於腎，常少血多氣，故外合於汝水。按汝水源出汝州天息山，由西平上蔡汝陽等縣入淮。今屬河南省汝寧府。

○足厥陰外合於澗水內屬於肝。足厥陰經內屬於肝，常多血少氣，故外合於澗水。按澗水即澗水，源出新安縣東北白石山，由澗池新安之間入洛，而洛入於河也。今屬河南省河南府。

○手太陽外合於淮水內屬小腸而水道出焉。手太陽經內屬小腸。



常多血少氣故外合於淮水。按淮水出唐州桐  
 栢山繞徐揚之界東入於海今屬河南省南陽  
 府改名。  
 ○手少陽外合於漯水內屬於三焦。手  
 陽經內屬三焦常少血多氣故外合於漯水。按  
 漯水源出章丘長白山入小清河歸海今屬山  
 東省濟南府詳見前足太陽。  
 ○手陽明外合於  
 經條下。○漯音磊又太合切。  
 ○手陽明外合於  
 江水內屬於大腸。手陽明經內屬大腸常多血  
 出西蜀之岷山今屬四川省成都府茂州其  
 長萬里至吳地入海此即所以限南北也。  
 ○  
 手太陰外合於河水內屬於肺。手太陰經內屬  
 於河水。按河有兩源一出葱嶺一出于闐合流  
 血肺為藏府之蓋其經最高而朝百脉故外合

東注滙昌海潛行地中南出積石以入中國。一  
 說黃河源出星宿海在中國西南直四川馬湖  
 府之正西三千餘里雲南麗江府之西北一千  
 五百餘里合諸流自西而東行二十日至崑崙  
 繞崑崙之西南折而東北又折而西北又轉而  
 東北又行二十餘日歷雲中九原至大寧始入  
 中國是為  
 ○手少陰外合於濟水內屬於心。手  
 少陰經內屬於心常少血多氣故外合於濟水。按  
 濟源初發王屋山下曰沇水既見而伏復出為  
 濟。濟截河而流不混其清故又曰清濟。流雖微  
 而獨尊故居四瀆之一。今屬河南省懷慶府濟  
 源縣。  
 ○手心主外合於漳水內屬於心包。手厥陰  
 經內屬心主常多血少氣故外合於漳水。按漳水有二  
 一出上黨沽縣大鵬谷曰清漳一出上黨長子



縣發鳩山曰濁漳皆入於河今俱隸山西省沽縣即樂平縣屬太原府長子縣屬潞安府○以上經水經凡此五藏六府十二經水者外有源泉而內有所稟此皆內外相貫如環無端人經亦然故天為陽地為陰腰以上為天腰以下為地故海以北者為陰湖以北者為陰中之陰漳以南者為陽河以北至漳者為陽中之陰潔以南至江者為陽中之太陽此一隅之陰陽也所以人與天地相參也

此以經水經脈相參而合乎天地之陰陽也夫經水

者河海行於外而源泉出於地經脈者脈絡行於表而藏府主於中故內外相貫如環無端也然經水經脈各有陰陽之分如天以輕清在上故天為陽地以重濁在下故地為陰六微旨大論曰天樞之上天氣主之天樞之下地氣主之人身應天地故腰以上為天屬陽腰以下為地屬陰而經脈藏府之應於經水者亦然如海合於胃湖合於脾脾胃居於中州腰之分也海以北者為陰就胃府言自胃而下則小腸膽與膀胱皆屬府居胃之北而為陰也湖以北者為陰中之陰就脾藏言自脾而下則肝腎皆屬藏居脾之北而為陰中之陰也腰以上者如漳合於心主心主之上惟心與肺故漳以南者為陽也河合於肺肺之下亦惟心與心主故河以北至漳者為陽中之陰也凡此皆以上南下北言陰陽耳然更有其陽者則藏府之外為三焦三焦



之外為皮毛。本藏篇曰。肺合大腸。大腸者皮其應。今三焦合於溲水。大腸合於江水。故曰溲以南南至江者為陽中之太陽也。此天地人相合之道。天地至廣而茲所言合者特舉中國之水耳。故曰此一隅之陰陽也。黃帝曰。夫經水之應經脉也。其遠近淺深水血之多少各不同。合而以刺之。奈何。岐伯答曰。足陽明五藏六府之海也。其脉大血多氣盛熱壯刺此者不深弗散不留不寫也。用鍼之法。諸經不同。故人有淺深分寸可察。留有遲速。呼吸可紀。各隨經脉之淺深遠近而施其宜也。十一經中惟足陽明之脉最大而多氣多血。其邪盛者熱必壯。凡刺此

者不深入則邪弗能散。不入則邪不能寫。數詳下文。足陽明刺深六分留十呼。足太陽深五分留七呼。足少陽深四分留五呼。足太陰深三分留四呼。足少陰深二分留三呼。足厥陰深一分留二呼。此足六經之刺度也。出氣曰呼。入氣曰吸。曰十呼七呼之類。則吸在其中矣。蓋一呼即一息也。但刺有補寫之異。呼吸有先後之分。故凡用寫者必候病者之吸而入鍼。再吸轉鍼。候呼出鍼。凡用補者必因其呼而入鍼。再呼轉鍼。候吸出鍼。故鍼賦曰。補者先呼後吸。寫者先吸後呼。正此義也。後世令病人咳嗽以代呼。收氣以代吸。氣有出入。亦與呼吸相同耳。手之陰陽其受氣之道



近其氣之來疾其刺深者皆無過二分其留皆  
 無過一呼。手之六經皆在於上。肌肉薄而豁谷  
 淺。故刺不宜深。經脈短而氣易泄。故  
 留。宜久。其少長大小肥瘦以心撩之。命曰法天之  
 常。刺法大繁。雖如上文所云。然人有不同。如少  
 者盛。長者衰。大者廣。小者狹。肥者深。瘦者淺。  
 有不可以一例論者。故當以心撩之。蓋以天道  
 無窮。造化莫測。醫當效之。則妙用無方。命曰法  
 天之常也。故梅孤高氏曰。鍼之留幾呼。雖有是  
 言。然病有淺深。病淺者如經言可也。病甚則邪  
 盛。邪氣吸鍼。轉鍼尚難。况強出乎。必俟其正氣  
 之來。徐而虛。然後出鍼。病氣斯去。固不可以經  
 言為執也。是即心撩之法。少長大小肥瘦義詳  
 鍼刺類二十。○撩音遼。又上去二聲。通俗文理。

亂謂之。撩理。灸之亦然。灸而過此者得惡火則骨枯。

脉瀆刺而過此者則脫氣。刺有淺深遲速之度。灸有壯數大小之度。

刺有補寫。灸亦有補寫。凡以火補者。母吹其火。以火寫者。疾吹其火。血實氣壅。病深肉厚者宜  
 寫。陽衰氣怯。元虛體弱者宜補。背腹股髀道遠  
 勢緩者宜大。而多頭面臂臑羸弱幼小者宜小  
 而少。此其大法也。設不知此。而灸過其度。非惟  
 無益。反以害之。是惡火也。故灸失其宜。則骨枯  
 脉瀆。刺失其宜。則脫泄。黃帝曰。夫經脉之小大  
 血之多少。膚之厚薄。肉之堅脆。及臑之大小。可  
 為量度乎。言其可  
 測否也。岐伯答曰。其可為度量者。取



其中度也。不甚脫肉。而血氣不衰也。若夫度之  
 人瘠瘦而形肉脫者。惡可以度量刺乎。審切循  
 捫。按視其寒溫盛衰而調之。是謂因適而為之  
 真也。中度言中人之常度也。其肌肉不至脫。氣  
 血不甚衰者。乃可為常法之準則。若肌體  
 瘠而形肉脫。不得以程度拘泥也。故必當審切  
 循摸。隨其盛衰而善調之。然則上文所云者。特  
 為後學設規矩耳。而因其情適其宜。必出於  
 心。應於手。斯得病治之真訣矣。○瘠。通作消。

○手足陰陽繫日月

靈樞陰陽繫日月 篇全 ○三十四

黃帝曰。余聞天為陽。地為陰。日為陽。月為陰。其

合之於人。奈何。岐伯曰。腰以上為天。腰以下為  
 地。故天為陽。地為陰。故足之十二經脈。以應十  
 二月。月生於水。故在下者為陰。手之十指。以應  
 十日。日主火。故在上者為陽。日為陽。精。故日生  
 火。月為陰。精。故月生  
 生於水。日為陽。陽數五。五者。中數之奇也。二五  
 為十。故旬有十日。而紀日者。所以作十干也。月  
 為陰。陰數六。六者。中數之偶也。二六一十一。故  
 歲有十二月。而紀月者。所以作十二支也。其合  
 於人。則腰以上為天。腰以下為地。手在腰之上。  
 故屬陽。而左右共十指。所以應十日也。足在腰  
 之下。故屬陰。而左右共十二經。所以應十二月也。  
 黃帝曰。合之於脈。奈



何岐伯曰。寅者正月之生陽也。主左足之少陽。未者六月。主右足之少陽。卯者二月。主左足之太陽。午者五月。主右足之太陽。辰者三月。主左足之陽明。巳者四月。主右足之陽明。此兩陽合於前。故曰陽明。申者七月之生陰也。主右足之少陰。丑者十二月。主左足之少陰。酉者八月。主右足之太陽。子者十一月。主左足之太陽。戌者九月。主右足之厥陰。亥者十月。主左足之厥陰。

此兩陰交盡故曰厥陰

此言十二支為陰。足亦為陰。故足經以應十二之六陽。下半年為陰。故合於足之六陰。人之兩足。亦有陰陽之分。則左為陽。右為陰。以上下半年之陰陽而合於人之兩足。則正二二三為陽中。之陽。陽之進也。故正月謂之生陽。陽先於左。而後於右。故正月主左足。之少陽。二月主左足。之太陽。三月主左足。之陽明。四五六為陽中之陰。陽漸退。陰漸生也。故四月主右足。之陽明。五月主右足。之太陽。六月主右足。之少陽。然則一歲之主。右足之太陽。六月。主右足之少陽。然則一歲之陽會於上半年之辰巳兩月。是為兩陽合於前。故曰陽明。陽明者。言陽盛之極也。七八九為陰中。之陰。陰之進也。故七月謂之生陰。陰先於右。而後於左。故七月主右足。之少陰。八月主右足。之太陽。九月主右足。之厥陰。十月十一月十二



月為陰中之陽。陰漸退，陽漸生也。故十月主左足之厥陰，十一月主左足之太陰，十二月主左足之少陰。然則一歲之陰會於下半年之戌亥兩月。是為兩陰交盡。故曰厥陰。厥者盡也。陰極於是也。此總計一歲陰陽之盛衰。故正與六合二與五合。三與四合。而陽明合於前也。七與十二合。八與十一合。九與十合。而厥陰合於後也。非如六氣厥陰主風木，陽明主燥金者之謂。

甲主左手之少陽，乙主左手之太陽，丙主左手之陽明，丁主右手之陽明，此兩火并合。故為陽明。庚主右手之少陰，癸主左手之少陰，辛主右手之太陰。

壬主左手之太陰。此言十干為陽，手亦為陽。故居前者，木火土為陽。居後者，金水為陰。陽以應陽經，陰以應陰經。亦如足之與月也。故甲主左手之少陽，乙主左手之太陽，丙主左手之陽明，丁主右手之少陽，戊主右手之太陽，己主右手之陽明，庚主右手之少陰，辛主右手之太陰，癸主左手之少陰，壬主左手之太陰。第足言厥陰而手不言者，蓋足以歲言，歲氣有六。手以旬言，旬惟五行而已。且手足厥陰者，心包絡也。其藏附心。故不言耳。手足陰陽俱有圖。故足之陽者陰中之少陽也。足之陰者陰中之太陰也。手之陽者陽中之太陽也。手之陰者陰中之少陰也。



手之陰者陽中之少陰也。腰以上者為陽。腰以下者為陰。此即兩儀四象之道。陰中無太陽。陽中無太陰。故足為陰而陰中之陽。惟少陽耳。陰中之陰則太陰也。手為陽。陽中之陰惟少陰耳。陽中之陽則太陽也。故以腰之上下。分陰陽。而手配十指。足配十二支。而三陰三陽各有所屬焉。可見腰以上者陽中亦有陰。腰以下者陰中亦有陽也。其於五藏也。心為陽中之太陽。肺為陽中之少陰。肝為陰中之少陽。脾為陰中之至陰。腎為陰中之太陰。五藏以心肺為陽。故居膈上而屬手。經肝脾腎為陰。故居膈下而屬足。經然陰陽之中。又有陰陽之分。亦如上節足手之義。故金匱真言論曰。陽中

之陽。心也。陽中之陰。肺也。陰中之陰。腎也。陰中之陽。肝也。陰中之至陰。脾也。義與此同。詳陰陽類。黃帝曰。以治之。奈何。岐伯曰。正月二月三月。人氣在左。無刺。左足之陽。人氣所在。不可以刺。恐傷其王氣也。正月在左足之少陽。二月在左足之太陽。三月在左足之陽明。刺所當忌也。四月五月。人氣在右。無刺。右足之陽。四月在右足之陽明。五月在右足之太陽。六月在右足之陽明。六月在右足之少陽。七月在右足之少陰。八月在右足之太陰。刺所當忌。七月八月九月。人氣在右。無刺。右足之陰。七月在右足之少陰。八月在右足之太陰。九月在右足之厥陰。皆當忌刺。十月十一月十二月。人氣在左。無刺。左足



之陰

十月在左足之厥陰。十一月在左足之大陰。十二月在左足之少陰。皆當忌刺。○愚按本篇但言入氣在足之刺忌。而不言手者。蓋言足之十二支。則手之十干可類推矣。故甲乙丙在左手之少陽太陽陽明。巳戊丁在右手之少陽太陽陽明。庚辛在右手之少陰太陰。癸壬在左手之少陰太陰。皆不可以刺也。

黃帝曰五行以東方為甲乙

木。王春春者蒼色主肝。肝者足厥陰也。今乃以

甲乙為木。而

甲為左手之少陽。不合於數何也。五行以東方王於春。在色為蒼。在藏為肝。在經為足厥陰。今上文以為左手之少陽。是不合於數也。故有此問。岐伯曰此天地之陰陽也。非四時五行之以

次行也。且夫陰陽者有名而無形。故數之可十

離之可百。散之可千。推之可萬。此之謂也。

天地之陰

陽言變化之多也。夫干支手足者。分上下也。左右少太者。辨盛衰也。今甲為天干之首。故當主左手之少陽。非四時五行之次。厥陰風木之列也。且夫陰陽之道有名無形。可以十。可以百。可以千。可以萬。左右逢原。無非其道。故不可以執一論之。○數之可十四句。又見前二十九及運氣類四。

身形應九野○天忌

靈樞九鍼論

黃帝曰願聞身形應九野奈何。

九野即八卦九宮之位也。岐



伯曰請言身形之應九野也左足應立春其日

戊寅巳丑此左足應艮宮東北方也立春後東北節氣也寅丑二日東北辰也故

其氣皆應於艮宮然乾坤艮巽四隅之宮也震兌坎離四正之宮也土王於四季故四隅之宮皆應戊巳而四正之

宮各有所王後放此左脇應春分其日乙卯此脇應震宮也左脇正東方也春分後正東節氣也乙卯日東方之正也故其氣皆相應

手應立夏其日戊辰巳巳此左手應巽宮東南方也立夏後東南節

氣也戊辰巳巳東南日膺喉首頭應夏至其日

辰也故其氣皆相應膺喉首頭應夏至其日

丙午膺前日膺膺喉首頭應離宮正南方也夏至後正南節氣也丙午日南方之正也故

其氣皆相應右手應立秋其日戊申巳未此右手應坤宮西南方也立秋後西南節氣也戊申巳未

西西南日辰也故其氣皆相應右脇應秋分

其日辛酉此右脇應兌宮正西方也秋分後正西節氣也辛酉日西方之正也故其

氣皆相應右足應立冬其日戊戌巳亥此右足應乾宮西北方也

立冬後西北節氣也戊戌巳亥腰尻下竅應冬

至其日壬子此腰尻下竅應坎宮正北方也冬至後正北節氣也壬子日北方之

正也故其六府膈下三藏應中州其大禁大禁

氣皆相應太一所在之日及諸戊巳此膈下應中宮也膈下腹中也三藏肝脾



腎也。六府三藏俱在膈下腹中。故應中州。其大禁者在太一所在之日。及諸戊巳日。蓋戊巳屬土。雖寄王於四季。而實為中宮之辰。故其氣應亦如太一。○按太一義。出九宮八風篇。詳運氣類三十五。如冬至居叶蟄宮四十六日。立春居天留宮四十六日之類。是也。但彼此言八宮而不及中宮。此節乃言中宮太一所在之日。意者於八宮太一之數。中凡值四季土王用事之日。即中宮太一之期。凡此九者善候八正所在之處也。惟博者正之。九九官也。正正風也。八正即八方王氣之所在。太一之謂也。九官定則八正之氣可候矣。所主左右上下。身體有癰腫者。欲治之無以其所直之日潰治之。是謂天息日也。天地八正之方。即人身氣主之。

所。故所主左右上下。凡身體有癰腫之處。勿以所直之日潰治之。恐其走泄元氣。以犯天息不吉也。○此當與九宮八風及賊風邪氣乘虛傷人。二章參閱。詳運氣類三十五。六。仍有圖在圖翼二下卷。

類經九卷終



<p>卷之九</p>	<p>系系類</p>	<p>系系類</p>	<p>系系類</p>	<p>系系類</p>
------------	------------	------------	------------	------------

Handwritten marks on the left page.



